# 常州千红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拆迁补偿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 一、拆迁事项概述

根据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政府"常天征[2016]15 号房屋征收"决定,常州千红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坐落于武青北路 62、64、66 号的房屋(常房权证字第 00248448 号、常房权证字第 00248449 号、常房权证字第 00248450 号)在火车站南广场地块旧城区改建项目征收范围内。常州市天宁区建设局按照国务院《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常州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对公司进行拆迁补偿,补偿款共计64.001.298 元,用于购置常州市"南广场花园"的商品房产。

#### 二、拆迁补偿事项讲展

目前,公司已与建设方常州南广场建设有限公司签订了商品房买卖合同,两套商品房均应当在 2022 年 10 月 31 日前向公司交付,商品房具体信息如下:

商品房一: 规划用途为商业,施工编号为"南广场花园 30 幢",常州市房产 测绘中心预测建筑面积 11.454.2 平米,总价 58.643.571 元。

商品房二:规划用途为商业,施工编号为"南广场花园 30 幢 1 号",常州市房产测绘中心预测建筑面积 1.046.41 平米,总价 5.357.727 元。

#### 三、本次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 1、本次事项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造成影响,房产交付后公司将根据整体发展战略与房屋实际情况综合考虑商品房的用途。
- 2、本次事项预计将对公司 2022 年净利润产生积极影响,具体影响情况以审计机构 2022 年度审计确认结果为准。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 常州千红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8日